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上午在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南路 57-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公司 18 层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以传真、当面送达或邮件的形式发出，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张虹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投票表决，做出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5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6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27日